

# 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文件

三自然资办〔2020〕24号

## 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升不动产登记 服务职能的通知

各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为认真贯彻中央、省、市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高质量完成优化营商环境年度目标任务。坚持以“大数据建设”为引领，围绕“一网通办”、“便企便民”两个核心，大力提升全市“一网通办”水平。进一步增强工作协同机制，强化审批服务事项整合，进一步压环节、减时间，加快实现业务流程的优化、简化和互联网化，进一步优化和提升营商环境各项指标水平，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职能。

## 一、推动部门信息共享

加快完善不动产登记系统功能，实现市、县（市、区）两级系统互联互通、数据共享，要加快推动不动产电子证照跨部门、跨行业、跨领域互通互认互用，切实提高不动产电子证照数据共享水平。年底前完成与公安、税务、住建、市场监管等部门信息共享集成，再分类分级推动部门信息共享。

## 二、实现网上登记

全面实施“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完善不动产登记便民服务体系。充分利用已有线上“一窗受理”平台，坚持以为企业和群众“办好一件事”为标准，研发部署不动产登记、交易监管和税收征缴全流程、全环节的在线受理系统，建设市级统一的不动产登记网上办事平台，将线下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并行办理”延伸到线上，实现24小时“不打烊”。企业和群众经身份核验后，可在线提交申请、线上反馈受理结果，同时，提供网上预约、网上支付、网上查询等服务。

## 三、优化登记流程

优化线下“一窗受理、并行办理”，将房屋交易、缴税等事项纳入不动产登记“一窗式”综合服务窗口，实现登记、交易、缴税“一窗受理、并行办理”。全面建成不动产登记权籍信息数据库。进一步精简环节，优化登记流程，全面实现一般登记3个工作日内办结，抵押登记1个工作日内办结。

## 四、做好异地容灾备份工作

建立不动产登记数据异地容灾备份库，各地不动产登记机构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不动产登记数据异地容灾备份和备份库建设工作；不动产登记数据异地容灾备份工作要严格遵循国家和省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并按《河南省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异地容灾备份技术要求》实施。

### 五、稳步推进“豫网通办”

要深化“放管服”改革，创新思维方式和工作机制，持续推进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服务往深度发展，努力实现不动产登记“异地办”；推进全省不动产登记线上线下“全豫通办”系统开发与信息共享、网络联调等各项工作，确保各级联动、系统协同、配合协调、衔接顺畅，逐步建成全省不动产登记线上线下“全豫通办”工作新机制。

各县（市、区）要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对不动产登记现状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改造费用要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保障系统升级改造工作顺利进行。

2020年10月29日